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下午16: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百秀路399号中企联合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杨文瑜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姜明杰、徐志宝、李德刚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安徽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保立佳”）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其中61,779,470.73元用于置换募投项目“年产28万吨水性丙烯酸乳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前期投入，剩余资金用于该募投项目的后续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保立佳的注册资本将由2,000.00万元增加到20,0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1,779,470.73 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7,852,211.49 元（不含增值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关于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1 日